

证券代码：430037

证券简称：联 飞 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情形为：交易各方初步达成实质性意向。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因公司筹划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了停牌进展公告。

二、停牌事项进展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持续履行了信息披露

义务，于2022年10月25日、2022年11月1日分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2022-059）。

自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相关工作，但由于交易双方就估值等一些核心问题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结合后续公司资本运作策略，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股票复牌。

2022年11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公司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后1个月内，公司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第二十三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第九条、第十一条，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2年11月4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申请表》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